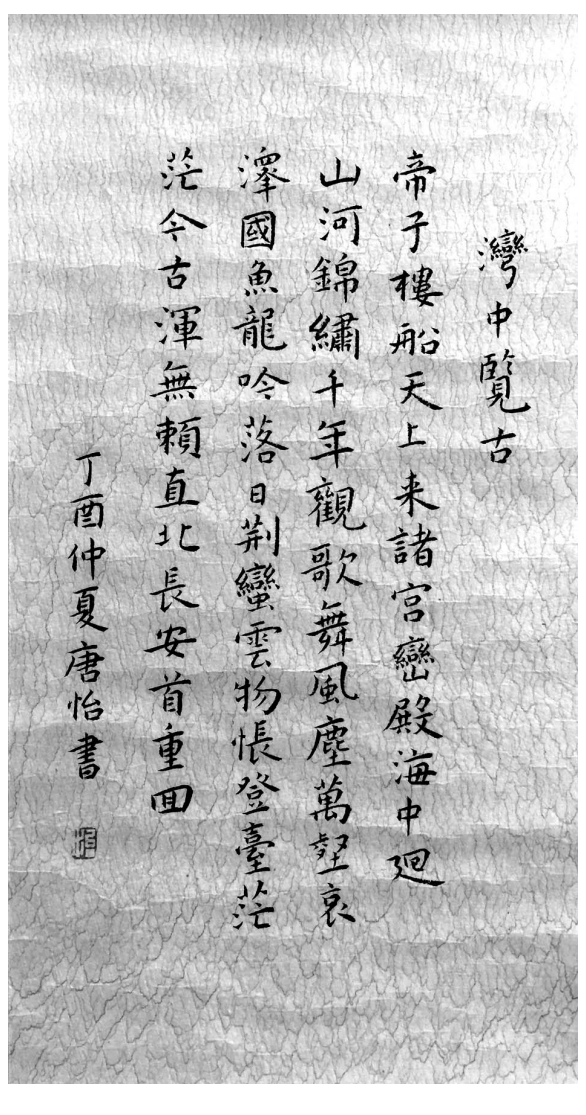


温故知新——大家临帖·温故知新——大家临帖·温故知新——大家临帖·温故知新——大家临帖·温故知新——大家临帖·温故知新——大家临帖·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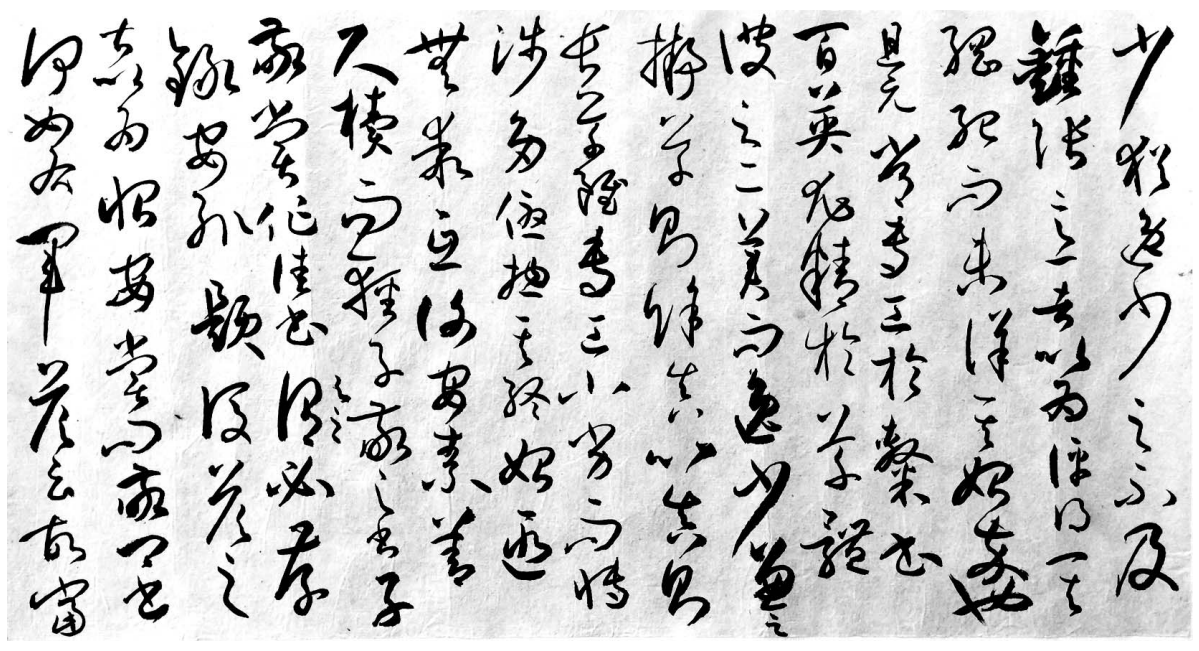
唐怡临王宠小楷

临书手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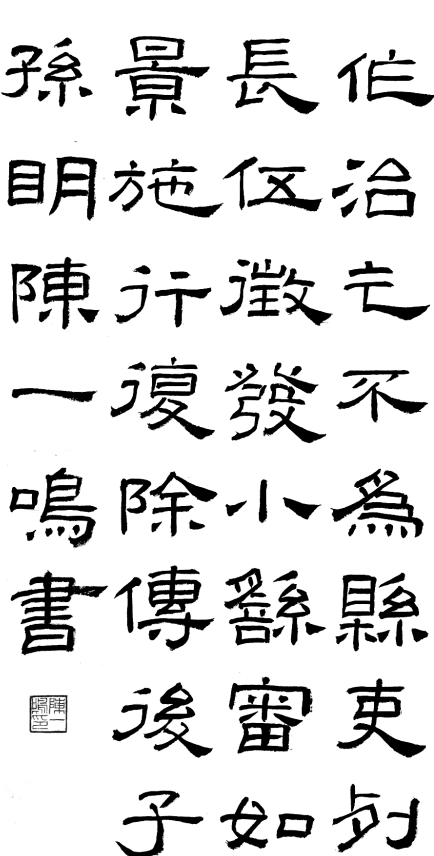
我最早临习小楷是从钟繇的《贺捷表》入手，喜欢它的飘逸自由，无奈自己隶书草草基础不够，只能学其形，加上性格使然，遂转向学习王宠。最早从他的《游包山集》开始入手，喜欢他这册小楷的恬淡雅致和从容简洁，觉得比较契合自己的审美取向。后又接触他的《琴操十首》，比《游包山集》更为自由洒脱，天趣更足。也是由于自己行草基础太差，临习有困难，所以这次还是选了《游包山集》进行临习。平时除去王宠，也临钟繇的《贺捷表》，虞世南的《破邪论序》，王羲之的《黄庭经》，王献之的《玉版十三行》等。希望能让自己的小楷更加凝练、自然、从容、简洁又不简单，能够不断契合自己的理想审美状态。路还很长，需要再加努力。——唐怡

临印手记

孙过庭专习王羲之草书，笔法精熟，唐代无人能与他相比。《宣和书谱》说他“好古博雅，工文辞得翰墨间。作草书咄咄逼羲献，尤妙于用笔。俊拔刚断，出于天材，非功用积习所至。善临摹，往往真贋不能辨。”宋米芾评道：“过庭草书《书谱》，甚有右军法。”《书谱》的风貌近似王羲之的草书，深得右军笔法。在临摹时可以发现，通篇结体自由，大小形状都有变化，而每一行的字又注意错落有致，不作算子状。用笔讲究侧锋和绞转，有的字行笔含蓄圆润，有的字又比较刚拔，整体注重行气的连贯性，和王羲之的草书一样，往往最多两三字连带，一行下来行气既流畅又有微妙的左右摆动，节奏感细腻。我觉得对于《书谱》的临摹，正是要追求到这种温润流便的书写性，放松而不轻滑，用笔正侧因势利导。——黄嘉翔



黄嘉翔临孙过庭《书谱》



陈一鸣临《张景碑》

临书手记

汉《张景碑》既有神气舒展的逸态，又有章法的大气，笔法的稳健。但是此碑由于其乍看平整，极易书写出呆板匠气之感。仔细观察整体结字，字与字之间错落有致，每个字内部之间包含疏密对比，摆布有姿态，不拘谨、不无趣，细品不无一番气定神闲之感。我在临习过程中应该尤为注意的是，字法不可全部采用圆润之笔，方笔也要穿插其中，诸如“蚕头雁尾”类的装饰性笔画不可过分，不应抢占此碑中落落大方的古拙用笔。但是手头功夫尚不到位，很多细节仍无法处理如意，望通过反复研习能得到进一步的提高。——陈一鸣

临书手记

赵之谦对汉隶涉猎甚广，曾先后临书的有《石门颂》《樊敏碑》《三公山神碑》《刘熊碑》《封龙山碑》《武荣碑》等等，他还大量勾摹汉碑刻石，双钩汉碑十种便是例证。他四十岁书写的《隶书张衡灵宪四屏》已入汉人之室，有方家评说，其巧妙的章法布局，令书作恢弘堂皇，表裹相参，展现出书家的独特风采。其此篇隶书如正书，如篆书，沉稳老辣，古朴茂实。笔法则在篆书与正书之间，中锋为主，兼用侧锋。行笔则寓圆于方，方圆结合。结体扁方，外紧内松，宽博自然。平整之中略取右倾之势，奇正相生。在临写时，要注意掌握其用笔技巧，尤其是起笔和收笔，有别于汉隶的笔画形态；在行笔过程中要注意提按顿挫，避免线条干瘪溜滑；字形上以方正字形为主，辅之以扁势字形。——潘凡



潘凡临赵之谦隶书

《冰琴堂吟稿》跋

马双喜

余少时酷爱江南丝竹，研习二十余载，曾数度登台演奏。后因苦无琴房而弃之，冷落之极似冰结。所谓冰琴斯怀，深以为念，遂寄之冰琴堂为号也。今值《冰琴堂吟稿》出版之际，诚谢上海锦佳装潢印刷公司李良钢先生所作鼎力支持！感谢朱来扣先生为本书作序！感谢上海三联书店出版社陆雅敏编辑为本书所做出之辛劳。余虽吟稿如斯，尚祈同道方家不吝赐教！是为跋。二〇一七年三月 马双喜于沪上冰琴堂

意出尘外，绚烂之极

——《谢无量诗书文稿》出版

李剑锋

近代以来，西学东渐，中国文化遭遇前所未有的冲击，中国传统文化向何处去，成为当时国人面临的重大问题之一。同时，一批学人开始借鉴西方研究方法重新审视中国古代的哲学和文学。其中，谢无量独树一帜。谢无量(1884—1964)，原名蒙，字大澄，号希范，后易名沉，字无量，别号仲清，别署啬庵。四川乐至人。1901年与李叔同、黄炎培等同入南洋公学。民国初期任孙中山先生秘书长、参议长、黄埔军校教官等职。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，历任川西博物馆馆长、中国人民大学教授、中央文史馆副馆长。谢无量学贯中西，文、史、哲以至西学皆有研究与著述。他一方面传承着中国古代文人的文化观念，另一方面又具有国际视野和现代思维，更具有强烈的现实感，这使得他的研究既不拘泥于古人，更不偏废与西方，而是立于新时代之辩证立场，对中国传统文化进行重新审视和评价。我们从本书收录的《诗经注释》书稿(共计八十六页)可见一斑。谢无量学问淹博，勤于著述，是传统意义上的文人，但并非两耳不闻窗外事，而是站在时代的潮头，上下求索。书法对于谢无量而言，仅是“余事”，其书法结体是听其自然，不受拘束，运笔如行云流水，天趣盎然，是功力和修养达到炉火纯青之境以后的自然流露。1942年，谢无量因心脏病加重前往青城山疗养，此后十七年都一直在蓉生活。成都的安逸、平和，给谢无量带来了宽松的创作条件，是其书法创作的一个高峰。本书收录的谢无量诗笺、手札中很大一部分就创作于这一时期，其中与马一浮、沈尹默等人诗歌唱和，诗书双璧。他这一时期的作品数量颇丰，形制丰富，面貌也多种多样，已逐渐退去前阶段刻意追求碑味的方折，气息更加连贯，笔画内涵筋骨，朴质厚劲。对于学书者而言，书法不难于谨严而难于烂漫，不难于成熟而难于生拙。谢无量作字不事雕琢，而点画间洋溢一种冲和淡逸之气，凡俗之人每以“孩儿体”呼之，略有贬损之意，实乃不识书法。胸中有元气，落笔自然成趣，此种境界正是今日书家孜孜以求而不能得者，故“孩儿体”之说，倒可视作莫大的褒扬了。《谢无量诗书文稿》涵盖了谢无量的诗文书法创作、学术研究、书法艺术等多个方面，其中多件作品为首次公开面世，艺术价值与文献价值极高。此外，该书附有相关研究论文两篇(徐铭壑《意出尘外，绚烂之极——谢无量书法管窥》、杨勇《树风声于当时，标新义于来者——谢无量书法蠡测》)、作品释文、谢无量年谱，便于读者阅读和研究。

我惊讶于本书作者女作家、书法家羽菡，于2014年8月开始，在短短两年多时间里采访了沪上40余位著名的书法家、画家、篆刻家、音乐家、诗人、舞蹈家、建筑设计师、翻译家、昆曲表演艺术家、编撰家及专家学者，其跨界涉及之广，她又以独特的魅力采访了多年来坚拒媒体采访的楚默、水赉佑、潘良楨先生，令人击节赞叹！此书学术性较强，内容十分丰富，并以对话的形式生动完美地介绍了受访者的艺术成就与感人事迹，引人入胜的还在于图文并茂，收录了许多名家的作品，探微索隐，用力之勤，挖掘他们艺术创造真、善、美之真谛。他们在自己的领域各领风骚，秉承孔子所言的“志于道，据于德，依于仁，游于艺”，其人文精神，一代代薪火相传。最美人瑞，103岁书画篆刻家顾振乐，一生沉潜于书画治印用笔驰刀之道，且奉行“多读书，薄利禄，少争不贪，自足为福”以自律，而仁者寿。楚默先生乃“华夏学术正脉，江南人文奇观”。他以“独行其事，不顾人非”的坚持，实现了书法从认识到本体论的转变。于其书海每于惯常的思维中见出独识的新意，其论著1000万字。著名诗人严力对自己的创作要求很严格，有责任感。其写作确实确实是为了建造自己内在的文明，其他真的都不是那么重要。

《遇见·你——艺坛名流访谈录》序

白桦

孔子曰，诗可以怨。这个怨，是批评。萧丁本色是诗人，他的《端午感慨》在《解放日报》朝花版发表：“物价飞天，精神坠地，腐吏奸商，掌控国计。欲随屈子，洁身而去，五湖枯槁，无水可寄。世事烦心哭作歌，书生无剑斩妖魔。本当泪寻三闾，无奈洞庭不再波。”这首诗十分尖锐，针对社会时弊有胆有识，又充满了忧患意识。在艺术的创造中，人物画家戴敦邦忠于原著，“以画为生”竟失一目，应约画《红楼梦》邮票画，自成“戴家样”。70岁以后，从零开始”，表现了海派书法名家钱茂生的少年之志，于“小楷上求变”精进不止，追求萧散静穆、古意盎然的格调。老诗人田遨“孤雁一声，嘹唳天边”，一生执著于对美的追求。

缘在吴淞江边

唐吉慧

上海的北面是宝山，宝山靠着长江边有个吴淞口，一百年前那里有所学校，称作中国公学。女孩十七岁进入中国公学预科，她很漂亮，功课也好，喜欢体育，是学校篮球队队长，得过女子全能运动第一名，由于皮肤生得黑，同学们爱叫她“黑牡丹”。那年，老校长下台，新校长请来位男孩教文学，女孩选了男孩的课。男孩是大兵出身，却书生模样俊俊雅雅，第一次进课堂做先生紧张地说不出话来，窘窘立在讲台前：“你们来了这么多人，我要哭了。”男孩写了不少书，女孩念过他的小说，觉得他并不可尊敬，只是个会写小说的青年而矣。男孩的字写得很漂亮，在当大兵前是个“司书”，写一角公文，誉一份报告，每月四块钱的薪水，吃喝省下的零星就藏在袜统或鞋底里，五个月内居然买了十七块钱的字帖。正式从军了，别人的墙上挂满大枪小枪，他的房间却贴满自己写的字。每个视线所及的角落，还贴着字条：“胜过钟王，压倒曾李”。因为那时他知道写字出名的，死了的是钟繇王羲之，活着的是曾熙李瑞清。他以为只要超过他们，一定就可独霸一世。真的，他的章草写得真好，圆转温婉，趣长意深，是章草两千多年的绵延新添的一朵枝上花了：细雨飘飞，花动一山春色。有一天，男孩给女孩寄了第一封情书：“不知道为什么，我忽然爱上了你。”女孩没有回信，接着有了第二封、第三封、第四封……男孩还将情书夹在女孩的作业本里。偏偏这么美的字，写的情书，女孩读了没有感动，起初四封退还了男孩，甚至觉得男孩失礼，女孩不堪忍受，跑去告诉了校长。校长笑笑说：“有什么不好！我和你爸爸都是安徽同乡，不是让我跟你爸爸谈谈你们的事。”女孩急红了脸：“不要讲！”校长认真的说男孩顽固地爱着她，女孩应声而出：“我顽固地不爱他！”其实女孩有很多爱慕她的男孩，她把收到的情书一一在日记本上编了号：FROG NO.1、FROG NO.2、FROG NO.3……(青蛙1号、青蛙2号、青蛙3号……)女孩的二姐逗她，那个男孩老师该排到癞蛤蟆十三号了。不过后来女孩仍然嫁给了男孩，因为她发现了男孩的好。婚礼在北平举行，极其简单，简单的只有好友送的一床锦缎百子图床单。男孩曾对女孩表白：“我行过许多地方的桥，看过许多次数的云，喝过许多种类的酒，却只爱过一个正当最好年龄的人。”很多年后，女孩的二姐去看他，临走，他叫住女孩的二姐，从鼓鼓囊囊的口袋取出封皱巴巴的信，“这是她给我的第一封信。”他把信举起，面容有些羞色，又充满温馨。“我能看看吗？”女孩的二姐问。他把信放下，又像给，又像不给，就把信放在了胸口，既而塞回口袋。女孩的二姐想，真傻，怎么去看人家的情书呢。忽然听他轻轻呢喃：“她的第一封信——第一封。”说着，像个孩子似的伤心哭了起来。男孩和女孩在一起共同生活了55年。女孩是从苏州九如巷走来的张家三小姐，张兆和；男孩是写《边城》、写《长河》的沈从文。女孩比男孩小8岁，女孩做男孩学生时，男孩暗地给她起过一个外号：黑凤。